

洞庭湖生态修复工程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ST-FW/STXF-2023-01)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洞庭湖生态修复工程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39200万元，招标人为湖南省水利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招标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洞庭湖生态修复工程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洞庭湖生态修复工程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4月24日 15时00分到2023年05月14日 23时59分

获取方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5月15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5月15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七、其他

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湖南省水利厅水利工程建设处。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湖南省水利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沙市雨花区韶山路370号防汛大楼30层

联 系 人：宋先生

电 话：1810747775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长沙市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联 系 人：袁军、鞠桔、王维宇、贺祥

电 话：0731-84447300-2457

电子邮件：2397021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袁军（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洞庭湖生态修复工程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 招 标 项 目 洞庭湖生态修复工程 已由/(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项目业主为湖南省水利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勘察设计资金来自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和地方配套资金(资金来源),招标人为湖南省水利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阳市、常德市、益阳市境内。

2.2

建设规模:本招标项目洞庭湖生态修复工程,分布于洞庭湖四水尾闾、湖盆及内湖水系区,各区工程规模分述如下:

2.2.1四水尾闾区

四水尾闾区以工程疏浚为主要措施,疏浚阻洪碍航洲滩,涉及湘、资、沅、澧四水及汨罗江、新墙河共6条尾闾河道,工程疏浚碍洪洲滩14处、碍航浅滩19处、整治尾堆9处,工程总面积16.68km²(其中疏浚碍洪洲滩长度69.52km、碍航浅滩长度18.19km)。

2.2.2洞庭湖湖盆区

湖盆区以工程疏浚为主要措施,改善通航条件、降低旱化洲滩高程、疏浚形成生态补水湖。疏浚华容河航道(六门闸至君山段)、藕池河航道(注滋口至君山段)、大通湖航道(五门闸至煤炭湾段)3条航道共123km,降低南洞庭湖实竹岭及黑泥洲、目平湖、七里湖旱化洲滩共258.6km²;疏浚形成91.2km²实竹岭生态补水湖;建设野生麋鹿避难高地2处4.7km²。

2.2.3内湖水系区

内湖水系区（不含洞庭湖北部地区片）以疏浚淤积内湖、河渠为主要工程措施，结合岸坡整治、涵闸拦栅改造、湖心岛建设，系统恢复水体流动，提高水资源配置能力和改善水生态环境。共疏浚内湖45处140.5km²、清淤河渠316km、岸坡整治98km、新建（重建、拆除、改造）涵闸40处、重建拦栅6处及建设湖心岛45处。

2.3 招标范围：包括洞庭湖生态修复工程可行性研究阶段的勘察设计工作和本工程全阶段专项要件及专题研究，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全阶段专项要件编制以及专题研究（专项要件和专题研究具体见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2.4 服务期限：2023年6月底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初稿，并配合直至项目立项完成为止。专项要件及专题研究成果按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完成并提供。

2.5 标段划分：1个标段。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3.2 投标人必须是在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建立信用档案并在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综合监管系统公示的市场主体单位。

3.3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1）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2）测绘主管部门核发的测绘甲级资质；（3）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水利行业设计甲级资质。

3.4 投标人近 3 5 8年内（指 2018年 4月~ 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必须完成过 0 1个可行性研究或初步设计批复投资额不低于10亿元水利工程勘察设计业绩。

3.5 拟任项目负责人应具有 15年及以上工作经验和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 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正式员工。

3.6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7依据《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湘水办〔2017〕113号）、《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红黑名单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水发〔2018〕28号），凡被列入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或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受到湖南省人民政府及湖南省直有关部门取消投标资格以上处罚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以及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工资“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禁止参与本次投标。

3.8 其他：投标人资格具体要求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招标文件的获取及修改、澄清答疑发布

4.1 请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自 2023年4月24日 - 2023年5月14日23:59时（北京时间） 在 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hunan.gov.cn/>）

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如通过网络下载，其招标文件与书面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2 投标人须先在 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hunan.gov.cn/>）按交易指南专区企业注册操作说明进行注册并获取CA证书后在 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hunan.gov.cn/>）下载招标文件（如有问题请联系：0731-84121592）。

4.3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答疑采用在 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s://ggzy.hunan.gov.cn/>）网上发布，投标人在交易平台中自行下载。

5、投标担保

5.1本项目需要递交投标担保：详见招标文件的规定。

6、现场踏勘和投标预备会

6.1 本项目招标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7、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3年5月15日9:00时（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建设招投标交易系统（网址：<http://www.hnsdzjy.com/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index>）

在线递交投标文件并完成在线签到。

7.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发出解密指令后，（30）分钟内完成。

7.3 开标地点：招标人在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网址：<http://www.hnsdzjy.com/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index>）上公开进行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招标人同时在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南路和黄谷路交汇路口，具体开标室详见一楼电子显示屏所示）设置网上开标席位。

8、资格审查和评标办法

8.1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8.2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bidding.fgw.hunan.gov.cn/>)、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hunan.gov.cn>)上发布。

10、行政监督

本次招标行政监督部门为湖南省水利厅水利工程建设处，电话：0731-85483991；招标人上级监督部门为湖南省湘水集团有限公司，电话：0731-89933580。

11、联系方式

(1) 招标人：湖南省水利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沙市雨花区韶山路370号防汛大楼30层



联系人：宋先生

电 话：18107477753

传 真： /

电子邮件： /

(2)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长沙市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联系人：袁军、鞠桔、王维宇、贺祥

电 话：0731-84447300-2457

传 真：0731-84429055

电子邮件：23970212@qq.com

